**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局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绩效再评价报告**

中兴财光华（云）审专字(2020)第 号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受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委托，根据《寻甸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寻甸县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寻财绩〔2018〕9号）、《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明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责的通知》(寻财〔2020〕5号)和《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重大项目支出进行再评价的通知》（寻财绩〔2020〕6号）等文件要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组成审计评价组对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局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及效益情况进行了绩效再评价。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局 （以下简称“就业局 ”）对所提供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现将再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设定背景、目的

根据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提出的全面改革创新要求，以在全县开展的创建农业创业示范村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示范乡镇活动为载体，落实就业政策，稳定现有就业存量，在就业增量上下功夫，强化对农村新成长劳动力、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及农村就业困难人员的培训工作，促进转移就业，为实现农民就业，促进农民增收，在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基础。

2.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厅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促进农民就业实现农民人均纯收入持续增长工作的意见》（昆办通〔2011〕79号）、《关于继续执行昆办通〔2011〕79号文件中农民技能培训资金和县(市)财政配套资金规定的通知》(昆农就办〔2016〕1号）、《关于做好2019年度昆明市就业工作的通知》（昆劳就[2019]10号）及《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2019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确认书》，就业局2019年需农村劳动力培训23160人次，其中：初（中）级技能培训3000人；创业培训160人；引导性培训20000人；精准扶贫职业技能培训1100人，均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寻财预[2019]1号），项目预算资金为1,155,000.00元，根据提供项目支出台账，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计支付相关费用735,215.00元，结余项目资金419,785.00元。

**（三）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2019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确认书》，2019年农村劳动力培训人数为23972人，其中：初（中）级技能培训3635人；创业培训164人；引导性培训20173人；精准扶贫职业技能培训1100人，均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就业局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预算申报时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创业培训200人，技能培训3000人，精准扶贫技能培训1000人。

就业局根据上述绩效目标只设定了中期目标，未设定年度目标。设定中期目标的绩效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技能培训 | 3000人 |
| 精准扶贫技能培训 | 1000人 |
| 创业培训 | 200人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90% |
| 时效指标 |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 12个月 |
| 成本指标 | 技能培训 | ≤225元/人 |
| 精准扶贫技能培训 | ≤150元/人 |
| 创业培训 | ≤150元/人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转移就业对象人均月工资收入 | ≥2000元 |
| 技能培训转移就业对象人均月工资收入 | ≥2000元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带动3000名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 | ≥3000人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接受培训地区人员外出务工增多，地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 明显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0% |

根据就业局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存在申报表填列不规范，绩效目标未能全面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绩效指标不完整等。绩效再评价小组根据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并结合本项目设定的背景、目的及依据等，将本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及指标值设定如下：

1.绩效目标

2019年农村劳动力培训23160人次，其中：初（中）级技能培训3000人；创业培训160人；引导性培训20000人；精准扶贫职业技能培训1100人，均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通过项目的实施，对提高全县群众就业技能，改善全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等。

2.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初（中）级技能培训 | 3000人 |
| 创业培训 | 160人 |
| 引导性培训 | 20000人 |
| 精准扶贫职业技能培训（建档立卡贫困人员） | 1100人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90% |
| 时效指标 |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 12个月 |
| 成本指标 | 项目发生成本 | ≤115.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技能培训转移就业对象人均月工资收入 | ≥2000元 |
| 社会效益 指标 |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全县群众就业技能，改善了全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 作用明显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接受培训地区人员外出务工增多，地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 明显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5% |

**（五）组织管理情况**

1.项目实施主体。项目以就业局为主管部门，以财务处为申报部门。各相关业务处室负责项目的实施，编写实施方案，组织实施，确保项目任务的完成。

2.保障措施。一是以项目管理办法保障项目的申报范围、安排导向和实施方式；二是以绩效考核的方式发挥资金效益；三是以预算明细的方式保障资金安排的科学规范，就业局建立预算管理制度，以预算管理项目。

3.资金安排程序。由涉及到的项目组成处室进行项目经费的测算，测算完后及时将所需资金报就业局，就业局领导成员班子通过会议讨论决定最终项目经费。

4.资金安排标准或依据。一是项目资金安排有明确的标准，在对实施的工作做了较为充分的考虑并结合财务开支标准进行了资金安排，同时参照2018年项目决算情况。二是经费的使用管理参照《就业局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5.财务管理。就业局制定了《就业局财务管理办法》和《就业局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了严格的审批制度。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管理上主要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政策。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绩效自评概述**

根据《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重大项目支出进行再评价的通知》（寻财绩〔2020〕6号）等文件的规定，就业局成立了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组，并于2020年5月形成了《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二）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就业局提供的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就业局 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及效益情况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8分，自评结果为“优”。

部门自评综合结论是：2019年度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为：转移培训23972人，完成年目标任务104%；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8462人，完成年目标任务119%；转移就业收入44360.02万元，完成年目标任务129%；创业培训164人，完成年目标任务103%；技能培训3635人，完成年目标任务121%；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外建档立卡贫困人员技能培训1100人，完成年目标任务100%。

同时，绩效自评提出以下问题：一是绩效考核指标精细化、个性化程度有待提高；二是项目绩效考核，没有与各科室年度工作考核真正挂钩。

**三、绩效再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再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年修订）；

2.《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管理绩效的意见》（云发〔2019〕11号）；

3.《云南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云财预〔2015〕295号）；

4.《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厅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促进农民就业实现农民人均纯收入持续增长工作的意见》（昆办通〔2011〕79号）；

5.《关于继续执行昆办通〔2011〕79号文件中农民技能培训资金和县(市)财政配套资金规定的通知》(昆农就办〔2016〕1号）；

6.《关于做好2019年度昆明市就业工作的通知》（昆劳就[2019]10号）及《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2019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确认书》；

7.根据《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寻财预[2019]1号）；

8.其他相关依据文件。

**（二）绩效再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中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实施了审阅自评、实地评价、交换和反馈意见、专家会审等程序。通过资料收集、数据填报、案卷研究、实地调研、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实地再评价。对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相关档案资料进行查阅，结合现场核实情况和资金到位使用及结余情况的分析，进行数据分析和取证。

**（三）绩效再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再评价指标

本项目绩效再评价以100分计，设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3个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20%、20%、60%。在此基础上设定7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项目目标、投入管理、财务管理、项目实施、项目产出、项目效益）。设20个三级指标。

2.评价标准

(1)部门整体评价得分满分为100分。

(2)由审计评价组根据评价情况，对各单项指标分别进行独立打分。

(3)总评价分为各单项指标得分总和。

(4)评价结果：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3.数据来源

绩效再评价评分数据来源于由就业局提供的资料。

**四、绩效再评价结论**

**（一）绩效再评价综合结论**

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绩效再评价综合评分87.5分，评价等级“良”。综合评价结论：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已实施完成，实施效果较好，提高了全县群众就业技能，改善了全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综合结论：本次再评价中设定5个绩效目标，分解为11个绩效指标。主要绩效目标基本实现。项目实施社会效益显著，可持续性影响认可率高，年度目标完成率及受益对象满意度达100%等。

**（三）绩效自评与再评价差异分析**

一是评价程序存在差异。绩效自评由就业局 汇总相关资料，得出自评结论，未进行现场抽查。绩效再评价通过收集与部门整体相关资料、编制实施方案、开展实地评价、数据汇总分析、撰写报告的方式开展。二是再评价完善了绩效指标，提高了量化指标的比例，再评价指标将自评的定性指标设置为定量指标，使评价的范围、尺度更加明确。

**五、绩效再评价情况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满分20分，再评价综合评分12分（占该项满分值的6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基本能够与《寻甸县劳动就业服务局“十三五”规划》及部门职能职责等相匹配、适应；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基本合法合规，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通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集体决策程序。

2.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等。但根据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存在绩效目标表填列不规范，设定的绩效目标不能完整反映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绩效指标及指标值与年度目标任务不一致等情况。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满分20分，再评价综合评分15.5分（占该项满分值的77.5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支出预算依据充分、合理，基本能够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2019年项目预算收入1,155,000.00元，根据提供项目支出台账，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计支付相关费用735,215.00元，预算执行率为63.65%。2019年项目未存在存在调整。

2.项目财务管理执行《云南省财政厅公告》第52号及《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促进农民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市、县两级农民就业培训资金使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昆财社[2015]26号）等有关规定，相关制度基本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但存在未对项目资金进行分级核算，导致不能确定项目成本的完整性等。

3.项目预算资金1,155,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1,155,000.00元，实际使用资金735,215.00元，资金使用基本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目在业务管理方面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管理制度基本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执行能力、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合同管理基本规范，政府采购程序基本合法合规等。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指标满分60分，再评价综合评分60分（占该项满分值的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产出

2019年就业局农村劳动力培训人数为23972人，其中：初（中）级技能培训3635人；创业培训164人；引导性培训20173人；精准扶贫职业技能培训1100人，均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

2.项目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加了全县农村劳动力的收入，提高了全县群众就业技能，改善了全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全县城镇登记失业率已控制在4%以内，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等情况。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考核机制建立，细化考核标准，落实考核责任制；二是过程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进度，对完成项目抽查验收；三是建立了经费支出定期汇报和公示机制，经费支出的公开透明性得到提高；四是按相关规定对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落实不够好**

1.根据就业局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存在填报格式不规范，绩效目标不完整、明确，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值及年度任务目标值不匹配等情况。

2.未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未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等。

上述做法与《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中“三、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要内容……预算单位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要根据国务院编制预算的总体要求和财政部门的具体部署、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地测算资金需求，编制预算绩效计划，报送绩效目标。报送的绩效目标应与部门目标高度相关，并且是具体的、可衡量的、一定时期内可实现的……各级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要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纠偏扬长，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跟踪监控中发现绩效运行目标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要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规定不符。

3.绩效自评未落实

根据就业局提供的《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内容极其简单，部分内容与要求不符，如：无项目资金部分，项目产出及效益部分，效益分析部分等内容。

上述做法与《寻甸县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六条 建立责任追究制度。…… 1.在贯彻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落实不力、执行走样，或不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规定不符。

**（二）会计核算不规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对项目支出设置二级明细科目或分类核算，无法确认项目具体支出和其他情况等。

上述做法与《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中，“5001业务活动费用，二、本科目应当按照项目、服务或者业务类别、支付对象等进行明细核算”规定不符。

**（三）预算执行率较低**

就业局2019年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155,000.00元，决算数为735,215.00元，预算执行率63.65%。

上述做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年修正）》第五十七条“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及时、足额地拨付预算支出资金，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管理和监督”规定不符。

1. **建议**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首先，对部门的职能进行梳理，确定部门履职的各项具体工作职责；其次，结合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预计部门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结果，将其确定为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以定量和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述；再次，将所要实现的部门总体绩效目标转化为具体的实施内容，落实到具体的工作岗位和责任人，并设定衡量工作任务实现程度的绩效指标；最后，依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测算出完成工作任务所需的工作成本。通过绩效目标的细化、量化编制，不断丰富政府绩效考核、部门岗位责任制、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审计绩效监督的工作内涵，充分发挥结果导向作用，做到预算执行有据可依，绩效审计有据可查，逐步达到财政支出科学精细化管理要求。

进一步加大绩效评价制度建设和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在制度上加强规范管理，在执行中加大督促力度，让绩效评价工作真正走上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的新台阶，同时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加强领导，统一思想、明确责任，制定由相关部门牵头、各部门参与的绩效评价管理制度，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创造好的条件；加强队伍建设，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队伍的建设和业务指导，培育组建专家队伍，并加强业务培训；建立长效机制，把绩效评价作为各部门的日常性工作，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效机制。

**（二）加强会计核算，对专项资金需明细核算。**

**（三）加强对人员经费以及项目经费的预估度，尽可能贴近目标任务安排预算，缩小预决算差距，发挥预算的管理作用。**

附件1：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劳动就业服务局2019年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昆明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